

江苏骏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骏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2年3月4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本次监事会召开3日前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成军召集并主持, 会议应到监事3人, 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 通过如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8,742.68 万元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378.85 万元, 共计 9,121.54 万元。

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认为: 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事项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 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 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 6 个月, 符合相关规定以及发行申请文件的相关安排, 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

(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日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保本型投资理财产品,以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认为: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将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骏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3月4日